

# 政府部门赶考,人大代表打分 成绩在县电视台展示3天并刊载于县报



“过去,老百姓总认为人大工作只是开个会,举个手,现在是动真格的了。在电视台上播放评议结果,一定能够让这些部门正视问题,认真整改,我们高兴啊!”在电视上看到人大代表对济宁市泗水县77个政府部门打分后,济宁市泗水县中册镇居民张先生给县人大常委会打来电话。对于排名后6的单位,将由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专项工作评议。经两次测评均为“不满意”的,依法启动质询、特定问题调查、撤职、罢免等程序。

记者 李雨

## 成绩在县电视台连播3天 后6名成次年重点评议对象

2017年2月21日,在泗水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泗水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庆恩提出,“人大监督是最高层次的监督,具有最高法律效力。要创新工作思路,强化监督职能,依法对县政府部门和驻县垂直管理部门进行工作评议,促进部门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工作评议作为新一届县人大常委会重点工作之一列入年度工作要点。

“为了将评议工作做好,新一届常委会从去年4月到费县、青州等地调研,根据调研结果结合泗水县工作实际,形成了初步方案。”泗水县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副主任陈富强介绍。为开展好这项工作,泗水县人大常委会认真总结以往工作评议做法,学习调研外地先进经验,积极与县政府有关部门充分沟通,形成书面意见报告县委,得到县委高度认可和大力支持。

按照县委批准的工作评议意见,泗水县人大常委会成立评议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泗水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县政府部门和垂直管理工作评议的实施方案》,确定55个县政府部门单位和22个垂直管理单位为评议对象,规定全体县人大代表为评议主体,评议实行百分制打分,分“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三个档次,平均得分85—100分为“满意”,得分60—84分为“基本满意”,得分59分及以下为“不满意”。评议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评议结果向全体代表通报,并向社会公开。

这次评议,县人大常委会改进以往社会影响面小的问题,将评议结果书面通报全体代表,并在县电视台连续公告3天,在县报《泗水大众》上登报公告,在全县人民群众中引起强烈反响。

评议结果向县委报告,向“一府两院”通报,涉及垂直管理单位的评议结果向其上级主管部门通报。根据评议结果,排名靠后的6个县政府部门,作为下一年度县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重点对象,继续跟踪评议。



华村镇人大召开专项工作评议动员会议

## 工作报告、群众呼声成代表打分重要参考

“各单位报送的工作报告,内容客观简洁,体现了人大对代表的重视,我们第一次能够全面了解到这些部门的工作情况。”在收到汇编的部门工作报告后,县人大代表孔杰说。为使代表客观公正的评价部门工作,泗水县评议工作办公室印发通知,由77个被评议单位开展自查自纠,认真总结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查找存在的主要问题,形成书面工作报告,报评议工作办公室发送至每一位参评代表,方便代表了解被评议单位的工作情况。

工作报告仅仅是代表们了解被评议政府部门的方面,政府部门工作做的怎么样?通过向老百姓

了解情况能得到更直观地反映。

去年是基层人大规范化建设年,通过一年的规划与建设,如今泗水县13个镇街都已高标准落实固定场所并配备了办公设施,制作了制度版面、宣传标语,建立了人大工作档案,每次主席团会议和代表活动都留有文字与影像记录。老百姓与人大代表联系制度也因此建立起来,每个街镇都配备了两处场所,分别是镇街人大代表中心活动室和村(社区)人大代表工作站。

“农村学校周边儿童食品监督管理不到位,个别小卖部出售过期的食品、假冒商品,建议对危害儿童身体健康食品的销售行为严厉

打击。”县人大代表魏长金在走访群众时,把群众反映的问题填写在征求意见表中。

“与群众建立联系,不仅仅是评议了解政府部门的工作,很多群众呼声比较高的问题,还可以形成建议,帮助问题解决。”县人大代表宋道伦说,去年在向群众征求意见时,多位群众表示乡村工作破坏严重。“从南部山区到县城的公路泗桃路就年久失修,如果没有这条路,沿线百姓要绕行8—10公里才能到县城。”宋道伦将这个问题以建议的形式提交到今年年初召开的县人代会上。“县里交通部门已经对这条路进行了修复,原来的水泥路面如今也铺上了沥青。”

## 经两次测评不及格,质询、撤职、罢免等程序将启动

打分仅仅是对政府部门监督的开始,正视整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才是最终目的。被评议单位要对照评议结果,根据反馈意见,查找分析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目标任务、推进措施、责任人、完成时限,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县人大常委会及专门委员会负责对整改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人大代表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得到有效解决。

“组织人大代表对县政府部门和垂直管理单位进行工作评议,充分发挥了人大监督职能,促进了地方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县人大代表宋道伦说。

对于排名后6的单位,将由县人大常委会进行专项工作评议。

4月12日,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16次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了《泗水县人大常委会2018年专项工作评议实施方案》,决定对县质监局等6个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工作评议。

“县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将对被评议部门单位的整改情况和代表意见建议落实情况,进行对口监督和全程监督,防止整改大而化之、责任悬空。”在主持评议工作会议时,泗水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彭金光向全体代表承诺。

在专项工作评议中,镇街人大组织要代表调研,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被评议单位的意见建议,征求问题和意见不少于100人次。由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了6个调研组根据分工,深入部分镇街展开调

查。每个调研组走访座谈、征求意见和意见不少于200人次。工作评议中代表反映的意见建议,由县人大各专门委员会集中反馈至被评议部门,跟踪督办,3个月内报送办理情况,向全体代表反馈,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接着,召开县人大常委会评议会议,常委会组成人员对被评议单位进行无记名投票测评,本次测评的成绩也将采取一定方式向社会公开。经常委会组成人员投票测评为“满意”“基本满意”的为通过;经测评为“不满意”的,责成被评单位在下次常委会会议上重新报告并再次测评。经两次测评均为“不满意”的,报经县委同意,依法启动质询、特定问题调查、撤职、罢免等程序。